
2022 年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“三公”经费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第二部分 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一、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二、 名词解释

第一部分 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表 9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.30	0.00	0.75	0.00	0.75	0.55	1.30	0.00	0.75	0.00	0.75	0.55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第二部分 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一、2022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.3 万元,完成全年预算 1.3 万元的 100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2 万元,下降 13.2%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.75 万元,完成预算 0.75 万元的 10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3 万元,增长 67%;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.75 万元,完成预算 0.75 万元的 100%,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3 万元,增长 67%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.55 万元,完成预算 0.55 万元的 100%,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5 万元,下降 47.6%。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: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,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,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。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: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,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,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支出有所

节约。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.75 万元，占 57.8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.55 万元，占 42.2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.75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.75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，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修费及加油等费用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.55 万元，主要用于主要包括接待其他单位人员来我局办公及开会等公事。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16 次，接待人数共 110 人。主要包括接待其他单位人员来我局办公及开会等公事。

二、名词解释

“三公”经费：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

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